



住美股份

NEEQ:838545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p>2017年4月，公司进行了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以每股11.63元的价格向两位投资者发行股票258万股，共募集资金3000.54万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2838万股。</p>	<p>2017年5月，股转系统正式发布2017年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住美股份入选创新层。</p>
<p>公司为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大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投入，报告期内开始金蝶ERP全系统的实施。</p>	<p>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实验室建设，投入建设《新能源电源分配系统及输配电连接系统实验室》。</p>
<p>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质量管理体系TS16949转版的要求，全面启动了IATF16949:2016的转版认证。</p>	<p>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新能源汽车BMS管理系统的技术要求，开发设计了耐温200度的铁氟龙线材，通过了UL的测试并取得相应的认证。</p>
<p>报告期内，公司对自主研发成果提交了专利技术申请共5项，其中申请的发明专利为4项，申请的实用新型专利为1项。</p>	<p>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汽车电力产品方面的产业化投入，建设建成全自动汽车动力线束生产线。</p>
<p>报告期内，公司除继续扩大在新材料领域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占有外，加大市场拓展力度。</p>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住美、公司、本公司、住美股份	指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山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上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度/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红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琳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颜利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4.30%、92.54%，其中第一大客户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2.77%、77%。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充电领域的发展，行业标杆客户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份额占有率较高，形成了目前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数量相对较少的局面。如果未来公司的重要客户发生流失或需求变动，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4,109,055.46 元、29,379,505.8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16%、25.87%，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3.64%、45.8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90%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连接器、裸铜线、聚乙烯等，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对产品销售价格及时进行调整，可能会因材料成本的上升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在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方面，公司具有技术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未来随着新能源电动汽车市场的启动加速，将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进来，成为潜在的竞争者和替代者。随

	<p>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若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将削弱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p>
新能源汽车政策变化风险	<p>新能源电动汽车是国家鼓励并大力推广的产业之一，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及其配套解决方案是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公司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将越来越大。公司坚持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在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市场具有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国家对新能源电动汽车产业的产业政策尤其是补贴、税收等政策对公司所在行业影响较大，因此未来新能源电动汽车产销量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因素，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较大变化，而行业技术发展、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不能抵消该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公司未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p>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p>公司主要生产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和充电技术产品，该行业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包括研发、生产、售后服务等业务环节都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参与，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目前拥有高素质核心技术团队且较为稳定，并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保障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但是由于该行业前景良好，高级研发和技术人才较为紧缺，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p>
安全生产的风险	<p>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需要用到工业电子加速器，电子加速器属于射线装置，所产生的高能电子能够对生物体包括人、动物和植物等产生不可逆的损害甚至导致死亡。公司电子加速器装置放置于由专业机构设计和施工的专用屏蔽厂房内，并通过严格的安全制度规范操作。但若公司电子加速器专用厂房发生意外损坏或员工违反操作规程，可能出现影响操作员工人身安全的风险。</p>
公司租赁房屋未取得房产证，可能面临搬迁风险	<p>公司生产经营用的厂房、办公场所系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红梅租赁取得。该处建筑为王红梅根据 1999 年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镇沙浦围经济发展公司签署的《合作建厂合同书》开发建成，现正按照《深圳市宝安区处理历史遗留生产经营性违法建筑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申报确权，目前正在政府部门审核之中。若该建筑无法顺利办理房产证，则公司将面临无法继续在原处生产经营、需要搬迁的风险。</p>
环评批复可能无法顺利延续的风险	<p>公司生产项目选址位于深圳市生态控制线内，根据《生态控制线内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实施方案》（深宝府办【2008】40 号）规定，所有生态线内的建设项目统一核发一年有效期的环评批复，并视不同时期环境容量及生态修复状况，采取逐年延期的原则办理环保手续。自 2009 年以来，公司均顺利通过环评审查批复复审，所获得的环评审查批复均为采取定期复审的方式办理延期。未来不排除遇到城市规划、建设需要或其他原因导致环评审查批复不能顺利延期，则公司将面临无法在原地继续生产经</p>

	营、需要搬迁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红梅、库群星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20.00 万股、150.00 万股，合计持有 2,270.00 万股，持股比例合计 79.99%。公司另一股东红色红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40%，其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王红梅，受王红梅控制。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消除的重大风险事项：资产抵押风险

报告期初，公司用于抵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4,109,055.46 元，公司外部借款余额为 143 万元，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或采取银行认同的其他债权保障措施，相关银行有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被质押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完毕所有银行借款，目前受限的资产金额为 12,372,404.02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89%，受限资产主要是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提供的货币资金冻结、银行理财产品和较大额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风险较小。资产抵押的风险已经消除。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ZoomNewEnergyConnectionSystemCo.,Ltd
证券简称	住美股份
证券代码	838545
法定代表人	王红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101、二楼202-A、202、三楼301、四楼408-412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廖琳琳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755-81734656 转 8160
传真	0755-81734658
电子邮箱	linfoursea@163.com
公司网址	www.zoomsz.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101、二楼202-A、202、三楼301、四楼408-412 邮编：5181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年12月23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5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部件与设备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EV车用线束及连接线、辐照交联无卤电线、无卤电线胶料、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枪等新能源汽车配套产品；提供辐照加工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8,38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王红梅
实际控制人	王红梅、库群星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863997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 10 幢 C 座 101、二楼 202-A、202、三楼 301、四楼 408-412	是
注册资本	28,38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楼、8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智科、林卓彬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及其过渡期有关事项的问答，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由协议转让自动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4,153,078.65	59,673,090.29	7.51%
毛利率%	43.09%	44.9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8,503.41	11,186,537.82	13.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93,714.02	11,127,971.28	-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58%	33.6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52%	33.44%	-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3	6.9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3,570,777.46	56,079,695.14	102.52%
负债总计	32,708,072.09	17,209,259.38	90.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862,705.37	38,870,435.76	108.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5	1.51	88.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80%	30.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80%	30.69%	-
流动比率	3.38	3.14	-
利息保障倍数	317.72	36.9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232.10	11,180,820.0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9	3.29	-
存货周转率	2.33	3.1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2.52%	2.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51%	31.97%	-
净利润增长率%	13.34%	94.0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8,380,000	25,800,000	1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888.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8,106.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159.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0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35,046.34
所得税影响数	350,256.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84,789.39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27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本报告数据与该次业绩快报数据差异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本报告数据	业绩快报数据	差异
营业总收入	64,153,078.65	64,153,078.65	0.00%
营业利润	13,070,518.03	18,733,026.03	-30.23%
利润总额	14,197,516.34	18,731,917.94	-2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8,503.41	17,346,315.60	-26.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93,714.02	12,563,367.04	-14.88%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63	-2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8%	25.86%	-24.28%
总资产	113,570,777.46	112,952,736.01	0.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0,862,705.37	85,528,755.13	-5.46%
股本	28,380,000.00	28,380,000.00	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5	3.01	-5.34%

关于本报告与业绩快报中数据差异的说明如下：

营业利润：主要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政府补助暂放在递延收益，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利润总额：主要是营业利润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减少。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主要是营业利润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减少，净利润减少。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主要是营业利润减少，以及在编制业绩快报的非经常损益时，未将非经常性的政府补助计入在内，导致业绩快报与本期报告的数据有偏差。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的减少，导致每股收益减少。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的减少，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新能源配套工业领域，专注于新材料配方技术、辐照改性技术、连接技术与电力技术综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综合配套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新材料技术产品、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充电技术产品、轨道交通技术产品等新能源配套产品。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主流新能源汽车车厂及 BMS（电池管理系统）厂家，如比亚迪、扬州亚星、江铃、孚能等。公司依托先进管理水平，经过长期的发展，积累了众多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套与上、下游行业特点相适应的经营模式。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研发部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市场反馈情况及客户特定需求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实施公司特定的研发流程可以保证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和效率的基础上，充分满足市场和特定客户的需求。

公司销售具有“多批次、小批量”特点，目前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即通过前期客户开发、现场审查后获准进入其采购体系，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与服务，保证客户与产品需求的粘性，然后通过合作研发与项目招标两种方式实现产品销售。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新能源综合配套解决方案的同时，也非常注重及时的售前、售后跟踪服务，未来将继续完善公司营销网络，跟踪客户新项目开发，并提供快速、高效的售后服务，以实现一体化的综合配套服务模式。

公司按约定价格向客户收取费用；扣除采购、运输、办公及人工等成本费用后，其差额构成公司的营业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一年度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一年度无重大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市场先发优势

公司抓住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契机，占领市场先机，先后研发出一系列技术领先产品，满足市场需求，相关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并持续坚持研发投入，确保市场领先地位。目前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市场的品牌知名度较高。而目前国内专注于新能源汽车线束的厂商不多，且生产规模、销量均不大。公司已经占领了国内新能源汽车领导者比亚迪 EV 线束及连接线中低压产品的较高市场份额，未来随着比亚迪的高速增长，公司也将与比亚迪一同增长。

②产品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的质量建设和品牌建设，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的质量计划和切实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对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都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检验。2011 年 11 月，首次通过了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并且持续通过年审，并于 2017 年启动对 TS16949 做了 IATF16949:2016 的转版认证，多项产品分别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德国 TUV 认证、SGS 测试等国际认证和检测，为进入国际市场扫除了主要壁垒。

③管理优势

公司在企业内部标准的框架下，利用信息化手段将公司制度和流程进行落地实施。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非常注重企业信息化建设，通过 ERP 系统的应用，实现了从企业采购、销售、生产到财务的内部资源管理，不仅为企业日常运营提供了可靠保证，也成为公司产品质量跟踪的有效工具。

④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产品设计的科学合理性、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产品交付的及时性、售后服务的快速性为公司赢得了众多知名企业的信任，主要客户均为国内新能源行业车企及 BMS 厂商，如比亚迪、扬州亚星、江铃、孚能、欣旺达等。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坚持以立足于新能源汽车配套工业领域，专注于新材料配方技术与辐照改性技术综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153,078.65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7.51%；毛利率为 43.09%，去年同期毛利率为 44.92%；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678,503.41 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3.3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0,862,705.37 元，较上年末上升 108.03%；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28.80%，较期初下降了 1.89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13,570,777.46 元，较期初增长 102.5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上升幅度较小，主要原因是主管部门对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参数及产业政策的重大调整，整个新能源汽车行业在上半年的增长速度放缓导致。本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获得政府补助，导致净利润上升。

2、2017 年 4 月，公司进行了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以每股 11.63 元的价格向两位投资者发行股票 258 万股，共募集资金 3,000.54 万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 2838 万股。

3、2017 年 5 月，股转系统正式发布 2017 年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住美股份入选创新层。

(二) 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的关键时期，需要准确和及时地把握内外部环境和要素条件的变化，及时抓住国内外的发展机遇，加快企业自身发展，同时做好风险防范，才能确保公司持续、稳步和健康的发展。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1) 国际形势

目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向好，主要经济体增长呈现良好态势，主要经济体的先行指标改善也预示世界经济增长有望进一步提速。因此，经合组织（OECD）等机构上调了 2017 年全球及主要经济体的增长预期。

(2) 国内形势

中国延续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逐渐显现，整体经济优于预期。2017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6.9，为自 2011 年来首次逆势回升。年内经济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消费继续成为经济

增长的主要推动力，经济活力和稳定性进一步增强。2017 年进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的第二年，各项措施的推出有望稳定市场和产生新的市场机遇。十三五期间，我国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材料、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和转化，做大做强产业集群。促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平衡、兼容发展，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中国制造 2025》指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要突破发展，因此，可以期待，未来上述十大重点领域会获得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

2. 行业发展及周期波动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17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 2901.5 万辆和 2887.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2%和 3%，连续九年蝉联全球第一。

其中，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持续强劲，2017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 79.4 万辆和 77.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3.8%和 53.3%，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比较上年提高了 0.9 个百分点，市场份额增至 2.7%。

公司作为整车生产的上游供应行业，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业绩实现了快速增长。

公司所在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3. 市场竞争的现状

公司管理层较早意识到新能源电动汽车未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坚持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化推广，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目前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较高，特别是在低压线束方面占有较高市场份额。而目前国内专注于新能源汽车线束的厂商不多，且生产规模、销量均不大。公司已经占领了国内新能源汽车领导者比亚迪 EV 线束及连接线中低压产品的较高市场份额，未来随着比亚迪的高速增长，公司也将与比亚迪一同增长。同时公司将继续拓展新能源领域的客户，目前公司已经为扬州亚星、江铃、孚能等行业内车厂及 BMS（电池管理系统）厂商合作配套研发新能源线束。

4. 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2017 年，中央政府继续给予新能源汽车产业强大的政策支持，在延续补贴和税收减免的背景下，积极调整支持方式和政策结构，以建立市场化的长效机制。四部委共同发布的《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1 日正式执行，在提高准入坎的同时，大幅下调了补贴金额，短期内给行业相关企业带来了一定的盈利压力。2017 年九月，五部委联合公布《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乘用车企业将按照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积分与新能源汽车比重积分进行考核，生产新能源汽车的车企将受惠于积分交易而获得额外收益。预计双积分政策的执行将部分对冲补贴退坡带来的影响，并为领先的新能源车企提供更加持续稳定的利润来源，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巩固领先厂商的优势地位并实现行业的汰弱留强，最终实现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

国家“十三五”新能源汽车的产业政策、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军民融合等重大事情，将在未来五年内长期利好公司的发展。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636,408.79	5.84%	4,558,657.06	8.13%	45.58%

应收账款	29,379,505.87	25.87%	14,109,055.46	25.16%	108.23%
存货	19,222,262.94	16.93%	11,969,628.76	21.34%	60.59%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	-	-
固定资产	12,872,500.50	11.33%	13,548,131.37	24.16%	-4.99%
在建工程	629,557.38	0.55%	-	0.00%	-
短期借款	155.23	0.00%	1,430,340.93	2.55%	-99.99%
长期借款	-	0.00%	-	-	-
资产总计	113,570,777.46	-	56,079,695.14	-	102.5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45.58%，主要是我司期末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增加导致。
- 2、应收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08.23%，主要是公司在最后一季度的营收大幅增加导致。
- 3、存货期末较期初增长 60.59%，主要原因是最后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需备一定原材料、成品库存，同时由于报告期末临近春节假期，考虑到供应商放假交货及时性和供货能力等因素提前准备材料导致。
- 4、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99.9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5 月公司已还清 2016 年短期借款 143 万元的本金和利息。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4,153,078.65	-	59,673,090.29	-	7.51%
营业成本	36,507,011.56	56.91%	32,868,943.99	55.08%	11.07%
毛利率%	43.09%	-	44.92%	-	-
管理费用	10,733,812.97	16.73%	9,442,680.79	15.82%	13.67%
销售费用	3,448,315.18	5.38%	2,542,080.13	4.26%	35.65%
财务费用	-441,904.89	-0.69%	1,114,695.02	1.87%	-139.64%
营业利润	13,070,518.03	20.37%	13,006,583.09	21.80%	0.49%
营业外收入	1,128,106.40	1.76%	78,088.72	0.13%	1,344.65%
营业外支出	1,108.09	0.00%	-	-	-
净利润	12,678,503.41	19.76%	11,186,537.82	18.75%	13.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35.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为拓展市场公司增加了销售人员，并且公司为拓展外地市场，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有所增加，同时为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公司投入销售市场的推广与宣传费用有所增加。
- 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39.6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5 月公司已还清 2016 年短期借款 143

万元的本金和利息，且公司于本年度获得政府贴息 50 万元，冲减当年的财务费用，所以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3、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4.65%，主要原因是我司获得政府补助 1,128,106.40 元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153,078.65	59,673,090.29	7.51%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36,507,011.56	32,868,943.99	11.07%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新材料技术产品	3,992,534.35	6.22%	3,456,206.15	5.79%
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	57,106,031.37	89.02%	55,142,611.83	92.41%
充电技术产品	136,383.86	0.21%	989,633.90	1.66%
轨道交通技术产品	2,749,580.26	4.29%	84,638.41	0.14%
清洁能源技术产品	150,778.89	0.24%	-	-
机器人技术产品	17,769.92	0.03%	-	-
合计	64,153,078.65	100.00%	59,673,090.29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 100%，与上年同期相比无变化；
- 2、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占比继续保持在 85%以上，营收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96.34 万元，与行业保持稳定上升趋势。
- 3、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轨道交通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4.29%，较上年同期上升 4.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公司跟随大客户进入轨道交通技术领域产生的营业收入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9,400,174.50	77.00%	否
2	第二名	7,238,544.96	11.28%	否

3	第三名	1,282,218.83	2.00%	否
4	第四名	940,377.89	1.47%	否
5	第五名	506,793.78	0.79%	否
合计		59,368,109.96	92.5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802,260.80	10.02%	否
2	第二名	2,803,394.73	7.39%	否
3	第三名	2,403,465.40	6.34%	否
4	第四名	2,390,925.43	6.30%	否
5	第五名	1,821,839.92	4.80%	否
合计		13,221,886.28	34.8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232.10	11,180,820.02	-15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7,527.79	-1,827,561.33	-1,14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6,991.87	-8,933,653.90	411.60%

现金流量分析：

- 1、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595.5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53.26%，主要是因为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本年收回的货款较上年同期下降导致。
- 2、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271.7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143.05%，主要是因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导致。
- 3、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783.7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411.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导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3 日

注册资本：20 万港币

住所：香港九龙旺角道 33 号凯途发展大厦 7 楼 04 室

主营业务：现无实际经营。

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已申请注销，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公司处于休止活动状态。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1、2017年1月4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80000元,已于2017年1月5日全部赎回;
- 2、2017年1月6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1620000元,已于2017年1月13日全部赎回;
- 3、2017年5月18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300000元,已于2017年5月26日全部赎回;
- 4、2017年5月22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600000元,已于2017年5月26日全部赎回;
- 5、2017年5月24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翠竹1W理财周三公享,金额1250000元,已于2017年6月7日全部赎回;
- 6、2017年6月1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270000元,已于2017年6月5日全部赎回;
- 7、2017年6月8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710000元,已于2017年6月15日全部赎回;
- 8、2017年6月22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2600000元,已于2017年6月29日全部赎回;
- 9、2017年6月29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160000元,已于2017年7月4日全部赎回;
- 10、2017年7月17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1640000元,已于2017年7月19日全部赎回;
- 11、2017年8月10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第297期对公02款,金额3970000元,已于2017年11月10日全部赎回;
- 12、2017年8月23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周三公享款,金额2960000元,已于2017年8月30日全部赎回;
- 13、2017年8月24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双月增利第299期对公02款,金额500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24日全部赎回。
- 14、2017年8月24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周四共享01款,金额980000元,已于2017年9月7日全部赎回;
- 15、2017年8月31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1450000元,已于2017年9月5日全部赎回;
- 16、2017年9月13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周三公享款,金额2500000元,已于2017年9月20日全部赎回;
- 17、2017年9月29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222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10日全部赎回;
- 18、2017年9月30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7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10日全部赎回;
- 19、2017年10月12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6款,金额4000000元,已于2017年12月14日全部赎回;
- 20、2017年11月13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2860000元,已于2017年11月16日全部赎回;
- 21、2017年11月17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周五公享款,金额1710000元,已于2017年11月24日全部赎回;
- 22、2017年11月29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B款,金额

16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全部赎回；

23、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 B 款，金额 11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全部赎回；

24、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 B 款，金额 333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全部赎回；

25、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非凡资产合理天溢对公机构 B 款，金额 170000 元，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全部赎回；

26、2017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期间，公司陆续购买江苏银行理财产品天添鑫溢，金额共计 56814000 元，已于全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全部赎回；

27、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390000 元，已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全部赎回；

28、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0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全部赎回；

29、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5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全部赎回；

30、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6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全部赎回；

31、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630000 元，已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全部赎回；

32、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610000 元，已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全部赎回；

33、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7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全部赎回；

34、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210000 元，已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全部赎回；

35、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41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全部赎回；

36、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9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全部赎回；

37、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3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全部赎回；

38、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20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全部赎回；

39、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80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全部赎回；

40、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00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全部赎回；

41、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132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全部赎回；

42、2017 年 5 月 17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36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全部赎回；

43、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370000 元，已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全部赎回；

44、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 79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

全部赎回；

45、2017年6月2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3200000元，已于2017年9月8日全部赎回；

46、2017年6月23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710000元，已于2017年8月4日全部赎回；

47、2017年6月23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5360000元，已于2017年8月4日全部赎回；

48、2017年6月30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50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10日全部赎回；

49、2017年6月30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560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10日全部赎回；

50、2017年6月30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300000元，已于2017年12月27日全部赎回；

51、2017年8月16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20000元，已于2017年11月24日全部赎回；

52、2017年8月25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2170000元，已于2017年12月1日全部赎回；

53、2017年7月19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600000元，到期日为：2018-1-17；

54、2017年7月26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4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1-24；

55、2017年8月18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2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13日；

56、2017年8月23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34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23日；

57、2017年8月30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3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28日；

58、2017年9月6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3月7日；

59、2017年9月29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4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1月5日；

60、2017年10月11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4月12日；

61、2017年10月25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6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4月25日；

62、2017年10月27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2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2日；

63、2017年10月27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2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2日；

64、2017年11月28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31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1月30日；

65、2017年12月5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的理财产品，金额18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2月6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9,440,000元。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608,866.39	2,849,348.6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3%	4.7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35	93
研发人员总计	35	9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9.13%	41.5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	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1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推动企业进步，以人才战略实现企业发展的理念，逐年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和培养专业技术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科技人员 93 人。

公司 2017 年研发投入支出 3,608,866.39 元，相较于上年度，研发投入增加 75.95 万元。

近年来，公司不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积极进行专利申请工作，使得公司研发成果能够得到有效保障，目前公司已获得各项专利授权共 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在报告期内，对自主研发成果提交了专利技术共 5 项，其中申请发明专利 4 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公司在技术研发和创新上的不断突破，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了稳定的动力，也为公司跟随时代和市场的变化，不断调整和改进公司发展规划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基于公司对新能源行业的专业技术能力，公司近年来在新能源技术产品领域取得了飞速的发展。

公司良好的研发和创新能力，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以下内容摘自[审计报告]: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住美公司主要生产并销售新能源汽车线束与高压配电产品。2017 年度,住美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64,153,078.65 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2“收入”所述,住美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合同商品发货给客户后,通过与客户确认发货商品数量、型号及质量后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确认是住美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住美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货单、收款单据、客户确认单等;
- (3) 针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我们对其本年度销售额、应收账款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4)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5)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六、3“应收账款”所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31,932,856.72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553,350.85 元。由于住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抽样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从严治企，自觉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坚持服务民生，努力增加就业机会，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把握员工需求，建立健全员工关爱机制，解决员工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完善收入分配制度，不断提高员工薪酬和福利；注重培训，着重培养和开发员工潜能；着力培育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将其同员工培训相结合，激发员工公益心、慈爱心和责任心。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员工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不存在以下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的事项：

- （一）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
- （二）净资产为负；
- （三）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
- （四）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 （五）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
- （六）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
- （七）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的主营产品连接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动汽车和充电、机器人、轨道交通等领域。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的扩大，直接推动着公司业务的发展。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的关键时期，需要准确和及时地把握内外部环境和要素条件的变化，及时抓住国内外的发展机遇，加快企业自身发展，同时做好风险防范，才能确保公司持续、稳步和健康的发展。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1）国际形势

目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向好，主要经济体增长呈现良好态势，主要经济体的先行指标改善也预示世界经济增长有望进一步提速。因此，经合组织（OECD）等机构上调了 2017 年全球及主要经济体的增长预期。

（2）国内形势

中国延续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逐渐显现，整体经济优于预期。2017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6.9，为自 2011 年来首次逆势回升。年内经济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消费继续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经济活力和稳定性进一步增强。2017 年进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的第二年，各项措施的推出有望稳定市场和产生新的市场机遇。十三五期间，我国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材料、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和转化，做大做强产业集群。促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平衡、兼容发展，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中国制造 2025》指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

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要突破发展，因此，可以期待，未来上述十大重点领域会获得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

2. 行业发展及周期波动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17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2901.5万辆和2887.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2%和3%，连续九年蝉联全球第一。

其中，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持续强劲，2017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79.4万辆和77.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3.8%和53.3%，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比较上年提高了0.9个百分点，市场份额增至2.7%。

公司作为整车生产的上游供应行业，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业绩实现了快速增长。

公司所在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3. 市场竞争的现状

公司管理层较早意识到新能源电动汽车未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坚持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化推广，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目前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较高，特别是在低压线束方面占有较高市场份额。而目前国内专注于新能源汽车线束的厂商不多，且生产规模、销量均不大。公司已经占领了国内新能源汽车领导者比亚迪EV线束及连接线中低压产品的较高市场份额，未来随着比亚迪的高速增长，公司也将与比亚迪一同增长。同时公司将继续拓展新能源领域的客户，目前公司已经为扬州亚星、江铃、孚能等行业内车厂及BMS（电池管理系统）厂商合作配套研发新能源线束。

4. 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2017年，中央政府继续给予新能源汽车产业强大的政策支持，在延续补贴和税收减免的背景下，积极调整支持方式和政策结构，以建立市场化的长效机制。四部委共同发布的《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于2017年1月1日正式执行，在提高准入坎的同时，大幅下调了补贴金额，短期内给行业相关企业带来了一定的盈利压力。2017年九月，五部委联合公布《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乘用车企业将按照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积分与新能源汽车比重积分进行考核，生产新能源汽车的车企将受惠于积分交易而获得额外收益。预计双积分政策的执行将部分对冲补贴退坡带来的影响，并为领先的新能源车企提供更加持续稳定的利润来源，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巩固领先厂商的优势地位并实现行业的汰弱留强，最终实现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

国家“十三五”新能源汽车的产业政策、深入实施《中国制造2025》、军民融合等重大事情，将在未来五年内长期利好公司的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于新能源配套工业领域，专注于新材料配方技术、辐照改性技术、连接技术与电力技术综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综合配套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新材料技术产品、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充电技术产品、轨道交通技术产品等新能源配套产品。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主流新能源汽车车厂及BMS（电池管理系统）厂家，如比亚迪、扬州亚星、江铃、孚能等。公司依托先进管理水平，经过长期的发展，积累了众多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套与上、下游行业特点相适应的经营模式。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研发部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市场反馈情况及客户特定需求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实施公司特定的研发流程可以保证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和效率的基础上，充分满足市场和特定客户的需求。

公司销售具有“多批次、小批量”特点，目前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即通过前期客户开发、现场审查后获准进入其采购体系，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与服务，保证客户与产品需求的粘性，然后通过合作研发与项目招标两种方式实现产品销售。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新能源综合配套解决方案的同时，也非常注重及时的售前、售后跟踪服务，

未来将继续完善公司营销网络，跟踪客户新项目开发，并提供快速、高效的售后服务，以实现一体化的综合配套服务模式。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①积极进行资本运作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挂牌后的首次股票发行，发行股份 258 万股，募集资金 3000.54 万元。未来公司将积极采取增加融资渠道等方式提升资本实力，制定有效的资本运作计划，提升资本运作效率。

②扩大品牌知名度

公司建立了专业市场部团队，有针对性进行品牌建设和宣传投放，提升品牌知名度，并严格进行内部品牌管理，建立规范品牌管理机制。

③积极拓展新客户

公司将继续提升高压线束的产品开发，积极拓展新客户，努力提高高压线束产品的市场份额，继续在新的领域做相应的研发工作，进入充电及储能等高附加值领域。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连接器、裸铜线、聚乙烯等，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对产品销售价格及时进行调整，可能会因材料成本的上升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购部门每月对原材料价格进行汇总分析，合理安排采购，争取较为合理的采购价格；同时，公司将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按年度或半年度与主要客户协商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向下游客户转移。

在新能源电动汽车传导产品方面，公司具有技术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未来随着新能源电动汽车市场的启动加速，将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进来，成为潜在的竞争者和替代者。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若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将削弱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定位国内市场排行前十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厂、锂电池及 BMS 管理厂商等行业客户为公司的目标客户，充分发挥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固有优势，以领先的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完整的系统性解决方案，以赢得更多的优质客户与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控制力与定价权。

新能源汽车是国家鼓励并大力推广的产业之一，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及其配套解决方案是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41%、89.02%，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将越来越大。公司坚持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市场具有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产业政策尤其是补贴、税收等政策对公司所在行业影响较大，因此未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因素，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较大变化，而行业技术发展、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不能抵消该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公司未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4.30%、92.54%，其中第一大客户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2.77%、77%。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

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充电领域的发展，行业标杆客户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份额占有率较高，形成了目前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数量相对较少的局面。如果未来公司的重要客户发生流失或需求变动，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深化加强与现有客户合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确保客户对公司产品采购量的稳定增长；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和产品种类；公司将积极拓展新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增加产品销售。通过老客户的稳定订单、新产品的开发及新客户的增长，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4,109,055.46元、29,379,505.87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16%、25.87%，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23.64%、45.80%。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90%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安排专人管理和催收，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范围，以降低应收账款收账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偏重选择信誉度高的客户以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连接器、裸铜线、聚乙烯等，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对产品销售价格及时进行调整，可能会因材料成本的上升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购部门每月对原材料价格进行汇总分析，合理安排采购，争取较为合理的采购价格；同时，公司将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按年度或半年度与主要客户协商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向下游客户转移。

（四）市场竞争风险

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方面，公司具有技术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启动加速，将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进来，成为潜在的竞争者和替代者。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若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将削弱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定位国内市场排行前十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厂、锂电池及BMS管理厂商等行业客户为公司的目标客户，充分发挥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固有优势，以领先的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完整的系统性解决方案，以赢得更多的优质客户与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控制力与定价权。

（五）新能源汽车政策变化风险

新能源汽车是国家鼓励并大力推广的产业之一，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及其配套解决方案是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2.41%、89.02%，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将越来越大。公司坚持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在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市场具有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产业政策尤其是补贴、税收等政策对公司所在行业影响较大，因此未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因素，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较大变化，而行业技术发展、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不能抵消该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公司未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主要定位于与拥有核心技术、对政策补贴依赖较低的价值链顶端的客户合作，同时积极投入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做好国家补贴逐步退出后，客户对综合成本持续降低的核心需求，对市场份额较大的产品从差异化生产向标准化制造过渡，从而做到综合成本领先优势，以持续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六）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新能源汽车传导产品和充电技术产品，该行业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包括研发、生产、

售后服务等业务环节都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参与，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目前拥有高素质核心技术团队且较为稳定，并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保障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但是由于该行业前景良好，高级研发和技术人才较为紧缺，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建立系统健全的研发技术与新产品平台，在一定层面内逐步解除对技术专家的依赖，化瓶颈管理为平台管理。

（七）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需要用到工业电子加速器，电子加速器属于射线装置，所产生的高能电子能够对生物体包括人、动物和植物等产生不可逆的损害甚至导致死亡。公司电子加速器装置放置于由专业机构设计和施工的专用屏蔽厂房内，并通过严格的安全制度规范操作。但若公司电子加速器专用厂房发生意外损坏或员工违反操作规程，可能出现影响操作员工人身安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订了包括《辐照车间管理制度》、《辐射防护监测方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防护操作及预防意外辐射方案》、《设备检修维护制度》、《生产岗位职责》、《辐射工作人员专业及防护知识培训制度》等一系列辐射防护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始终贯彻“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方针，坚持以科技进步和严格管理保证安全生产。

（八）公司租赁房屋未取得房产证，可能面临搬迁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用的厂房、办公场所系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红梅租赁取得。该处建筑为王红梅根据 1999 年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镇沙浦围经济发展公司签署的《合作建厂合同书》开发建成，现正按照《深圳市宝安区处理历史遗留生产经营性违法建筑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申报确权，目前正在政府部门审核之中。若该建筑无法顺利办理房产证，则公司将面临无法继续在原处生产经营、需要搬迁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红梅、库群星向公司承诺：如果公司因租赁房屋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租赁房屋被拆除或拆迁，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者拆除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其本人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九）环评批复可能无法顺利延续的风险

公司生产项目选址位于深圳市生态控制线内，根据《生态控制线内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实施方案》（深宝府办【2008】40 号）规定，所有生态线内的建设项目统一核发一年有效期的环评批复，并视不同时期环境容量及生态修复状况，采取逐年延期的原则办理环保手续。自 2009 年以来，公司均顺利通过环评审查批复复审，所获得的环评审查批复均为采取定期复审的方式办理延期。未来不排除遇到城市规划、建设需要或其他原因导致环评审查批复不能顺利延期，则公司将面临无法在原地继续生产经营、需要搬迁的风险。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红梅、库群星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20.00 万股、150.00 万股，合计持有 2,270.00 万股，持股比例合计 79.99%。公司另一股东红色红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40%，其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王红梅，受王红梅控制。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3,000,000.00	1,976,723.25
总计	3,000,000.00	1,976,723.25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王红梅、库群星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8,300,000.00	是	2016-9-23	2016-013
总计	-	8,3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提高在银行的信用，具有必要性。关联方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并未损害双方的利益，公司具备偿还能力，关联方对本公司的担保已经在报告期末履行完毕。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及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额 166,414,000.00 元，其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总额为 20,000,000.00 元，报告期末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19,440,000.00 元。报告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未有出现亏损之情形。购买理财产品提高了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有助于增加股东回报。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出具了《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承诺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使用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红梅、库群星向公司承诺：如果公司因租赁房屋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租赁房屋被拆除或拆迁，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者拆除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其本人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现有股东王红梅、库群星、王鹏亮、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有限合伙）均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承诺书》，无条件放弃《关于〈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确定的增发 258 万股股票的优先认购权，在本次发行股票进行股权登记日前（含股权登记日），不进行股份转让。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6,629,698.42	5.8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理财产品	质押	3,600,000.00	3.17%	理财产品质押开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2,142,705.60	1.89%	银行承兑汇票大票换小票业务
总计	-	12,372,404.02	10.90%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9,205,000	9,205,000	32.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5,675,000	5,675,000	2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250,000	250,000	0.8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800,000	100.00%	-6,625,000	19,175,000	67.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700,000	87.98%	-5,675,000	17,025,000	59.99%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	3.88%	-250,000	750,000	2.6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5,800,000	-	2,580,000	28,3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红梅	21,200,000	0	21,200,000	74.70%	15,900,000	5,300,000
2	库群星	1,500,000	0	1,500,000	5.29%	1,125,000	375,000
3	王鹏亮	1,000,000	0	1,000,000	3.52%	750,000	250,000
4	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合伙)	2,100,000	0	2,100,000	7.40%	1,400,000	700,000
5	深圳朴素至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720,000	1,720,000	6.06%	0	1,720,000
6	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锋明道新三板汇泰基金	0	860,000	860,000	3.03%	0	860,000
合计		25,800,000	2,580,000	28,380,000	100%	19,175,000	9,205,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红梅与库群星为夫妻关系,王鹏亮为控股股东王红梅的弟弟,王红梅、库群星、王鹏亮分别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合伙)6.51%、9.52%和15.87%的合伙份额,王红梅为普通合伙人,库群星、王鹏亮为有限合伙人。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王红梅,受王红梅控制。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王红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2月任职新疆电力工业局继保工程师;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任职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市场经理;1997年5月至2005年3月任深圳市福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0年1月任住美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住美有限董事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住美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住美股份董事长、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为王红梅和库群星。

王红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2月任职新疆电力工业局继保工程师;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任职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市场经理;1997年5月至2005年3月任深圳市福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0年1月任住美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住美有限董事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住美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住美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库群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1991年8月至1995年8月任大连电业局工程师;1995年8月至1997年3月任深圳市同科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7年4月至2005年3月任深圳市福赛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0年1月任住美有限副总经理,负责研发部;2010年1月至2016年3月任住美有限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负责研发部和线束事业部;2016年3月至今任住美股份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负责研发部和线束事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1-24	2017-4-25	11.63	2,580,000	30,005,400	0	0	0	1	1	是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01)，公司发行股份数量 2,58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5,4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主营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17）证验字第 10004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4 月 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下发了《关于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933 号），新增股份可转让日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04）。

经核查《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已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董事会、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针对此次发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账

户，账号：19290188000026578，各认购对象按照认购公告的要求将投资款共计30,005,400.00元汇入该账户，主办券商、公司及银行于2017年3月14日共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另经核查，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经核查，由于理解偏差，公司在2017年度存在未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公司在2017年4月14日至2017年5月23日使用募集资金中的5,911,977.34元用于偿还中国银行贷款1,430,000.00元和中国农业银行贷款4,481,977.34元。在主办券商督导下，公司将该事项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补充确认并获审议通过，该事项仍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额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1,430,000.00	5.92%	2016年10月31日至2017年10月30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40.93	4.66%	2016年11月30日至2017年2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237,356.50	4.66%	2017年1年12日至2017年10月2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	211,501.04	4.66%	2017年1年23	否

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行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67,978.88	4.66%	2017 年 1 年 2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79,015.52	4.66%	2017 年 1 年 2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28,170.29	4.66%	2017 年 1 年 2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7,466.42	4.66%	2017 年 2 年 1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61,628.83	4.66%	2017 年 3 年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36,660.00	4.66%	2017 年 3 年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500.00	4.66%	2017 年 3 年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3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74,625.91	4.66%	2017 年 3 年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1,401.23	4.66%	2017 年 3 年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18,449.88	4.66%	2017 年 3 年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78,802.35	4.66%	2017 年 3 年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6,527.38	4.66%	2017 年 3 年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53,572.33	4.66%	2017 年 3 年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3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71,694.06	4.66%	2017 年 3 年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3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89,402.90	4.66%	2017年3月24日至2018年1月3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35,879.80	4.66%	2017年4月10日至2018年1月20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597,074.82	4.66%	2017年4月13日至2018年1月23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02,812.71	4.66%	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2月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31,956.01	4.66%	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2月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5,524.89	4.66%	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2月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10,522.59	4.66%	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2月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28,104.23	4.66%	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2月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280,039.02	4.66%	2017年5月10日至2018年2月19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93,739.49	4.66%	2017年5月16日至2018年2月25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63,963.90	4.66%	2017年5月18日至2018年2月27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626,796.84	4.66%	2017年5月22日至2018年3月3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941,702.90	4.66%	2017年7月7日至2018年4月18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142,737.79	4.66%	2017年7月7日至2018年4月18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825,326.18	4.66%	2017年7月7日至2018年4月	否

				18日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71,249.91	4.66%	2017年7月7日至2018年4月18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72,884.00	4.66%	2017年7月7日至2018年4月18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55.23	4.66%	2017年7月8日至2018年4月19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52,327.43	4.66%	2017年7月27日至2018年5月8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500,000.00	4.66%	2017年8月1日至2018年5月13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35,239.91	4.66%	2017年8月2日至2018年5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78,454.65	4.66%	2017年8月2日至2018年5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32,749.27	4.66%	2017年8月2日至2018年5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031,640.38	4.66%	2017年8月7日至2018年5月19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811,833.90	4.66%	2017年8月7日至2018年5月19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59,634.34	4.66%	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7月23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83,794.24	4.66%	2017年11月2日至2018年8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60,769.36	4.66%	2017年11月2日至2018年8月14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6,000.00	4.66%	2017年11月3日至2018年8月15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	152,515.18	4.66%	2017年11月3	否

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行			日至 2018 年 8 月 15 日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81,059.62	4.66%	2017 年 11 年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58,106.89	4.66%	2017 年 11 年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6,200.00	4.66%	2017 年 11 年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461,649.21	4.66%	2017 年 11 年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否
比亚迪商圈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借款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450,000.00	4.66%	2017 年 12 年 1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4 日	否
合计	-	19,647,539.14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日常经营。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王红梅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7	大专	2016-3-10 至 2019-3-9	332,181.77
库群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9	本科	2016-3-10 至 2019-3-9	272,181.77
王鹏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大专	2016-3-10 至 2019-3-9	118,164.57
王建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本科	2016-3-10 至 2019-3-9	215,391.86
廖琳琳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32	本科	2016-3-10 至 2019-3-9	122,205.85
程强	监事	男	30	大专	2016-3-10 至 2019-3-9	144,556.44
龚成元	监事	男	31	本科	2016-3-10 至 2019-3-9	91,447.36
杨洲	监事	男	29	大专	2016-3-10 至 2019-3-9	87,137.48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王红梅与库群星为夫妻关系,王鹏亮为王红梅的弟弟,程强为库群星的外甥。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红梅	董事长、总经理	21,200,000	0	21,200,000	74.70%	0
库群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500,000	0	1,500,000	5.29%	0
王鹏亮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3.52%	-
合计	-	23,700,000	0	23,700,000	83.51%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2	30
科技人员	35	93
销售人员	11	15
生产人员	115	86
员工总计	183	22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8	35
专科	28	66
专科以下	147	123
员工总计	183	22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增幅不大，公司为了保证公司发展需求和扩产需要，加大了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团队的扩充，同时对公司人员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通过设计改进、工艺优化和自动化水平的提高，调整了生产人员的比例，降低了单位产品的人力消耗。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带动公司发展的思路，逐年加大在人才引进上的力度，不断扩充公司研发团队规模，提高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使公司在剧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增加优势。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越来越重视内部控制和管理，不断引入新的人才，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资本市场运作注入新的动力。

公司始终贯彻以人为本的思想，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不断完善培训管理制度和人才培养计划，在完整的培训体系下，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公司建立了公平、公正、公开的绩效考核体系，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升迁和发展的渠道，公司不断完善的薪酬体系为公司的人才引进、员工发展提供了保障，在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也使公司员工的价值得到实现。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大类下的“C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小类；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子行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大类下的“C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小类；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 工业”下属的“电气部件与设备（12101310）”。**主营业务：**公司专业从事将新材料配方技术与辐照改性技术综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连接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连接系统综合解决方案。

中国延续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逐渐显现，整体经济优于预期。2017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9%，为自2011年来首次逆势回升。年内经济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消费继续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经济活力和稳定性进一步增强。2017年进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的第二年，各项措施的推出有望稳定市场和产生新的市场机遇。十三五期间，我国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材料、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和转化，做大做强产业集群。促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平衡、兼容发展，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中国制造2025》指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要突破发展，因此，可以期待，未来上述十大重点领域会获得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本年度建立和修订的制度有：《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有关规范性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法的保护和同等权利的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7年2月9日，住美股份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股票发行的最终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的相应条款予以修改。

2、2017年11月20日，住美股份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住所，《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公司章程》原第十一条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研发与销售；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生产；普通货运。

修改为：一般经营项目为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各类高低压连接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EV 线及充电线、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连接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普通货运；相关充电产品、供配电产品、连接产品的质量鉴定、检查、检测（凭有效《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经营）。《公司章程》原第三条的公司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 10 幢 C 座 101、202、412。修改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茅洲工业区第 10 幢 C 座一楼 101、二楼 201-A、202、三楼 301、四楼 408-412。

3、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经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1、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股票发行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p> <p>2、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股票发行验资机构的议案》；</p> <p>3、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p>

		<p>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p> <p>7、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p> <p>8、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审议通过了《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6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2、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5	<p>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p> <p>2、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3 月</p>

		<p>27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5月5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4、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6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1月20日审议并通过了《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

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

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通过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解答投资者疑问，报告期内公司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没有发生过有损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发生。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8]4818001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4-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智科、林卓彬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 万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住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住美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住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

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住美公司主要生产并销售新能源汽车线束与高压配电产品。2017 年度，住美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64,153,078.65 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2 “收入”所述，住美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合同商品发货给客户后，通过与客户确认发货商品数量、型号及质量后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确认是住美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住美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货单、收款单据、客户确认单等；
- （3）针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我们对其本年度销售额、应收账款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4）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5）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六、3 “应收账款”所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31,932,856.72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553,350.85 元。由于住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抽样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住美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住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住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住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住美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住美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

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住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住美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住美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

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2018年4月26日

林卓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智科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636,408.79	4,558,657.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2	19,724,636.11	7,614,656.39
应收账款	六、3	29,379,505.87	14,109,055.46
预付款项	六、4	1,259,996.22	352,287.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5	1,265,517.11	989,15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9,222,262.94	11,969,628.7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9,448,680.46	1,911,788.79
流动资产合计		96,937,007.50	41,505,229.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8	12,872,500.50	13,548,131.37
在建工程	六、9	629,557.38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0	976,705.42	6,829.0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1,142,034.0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1,012,972.60	1,019,50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33,769.96	14,574,465.43
资产总计		113,570,777.46	56,079,695.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55.23	1,430,340.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14	12,384,524.49	4,703,979.09
应付账款	六、15	11,500,466.81	5,823,762.84
预收款项	六、16	36,932.60	30,090.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740,335.26	1,066,658.41
应交税费	六、18	2,818,253.68	12,491.10
应付利息	六、19	3.70	2,632.71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20	227,400.32	139,303.3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708,072.09	13,209,25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六、21	4,000,000.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2,708,072.09	17,209,259.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28,380,000.00	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23	46,832,003.77	20,1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六、24	-	-1,762.4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5	565,070.16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26	5,085,631.44	-7,027,80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62,705.37	38,870,435.76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62,705.37	38,870,435.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570,777.46	56,079,695.14
------------	--	----------------	---------------

法定代表人：王红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利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6,408.79	4,558,65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9,724,636.11	7,614,656.39
应收账款	十四、1	29,379,505.87	14,109,055.46
预付款项		1,259,996.22	352,287.1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265,517.11	989,156.12
存货		19,222,262.94	11,969,628.7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9,448,680.46	1,911,788.79
流动资产合计		96,937,007.50	41,505,229.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872,500.50	13,548,131.37
在建工程		629,557.38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976,705.42	6,829.0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42,034.0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2,972.60	1,019,50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33,769.96	14,574,465.43
资产总计		113,570,777.46	56,079,695.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23	1,430,34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2,384,524.49	4,703,979.09
应付账款		11,500,466.81	5,823,762.84
预收款项		36,932.60	30,090.95
应付职工薪酬		1,740,335.26	1,066,658.41
应交税费		2,818,253.68	12,491.10
应付利息		3.70	2,632.71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7,400.32	123,652.5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708,072.09	13,193,608.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4,000,000.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2,708,072.09	17,193,608.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80,000.00	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6,832,003.77	20,1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65,070.16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085,631.44	-7,013,913.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62,705.37	38,886,086.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570,777.46	56,079,695.1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153,078.65	59,673,090.2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64,153,078.65	59,673,090.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790,608.65	46,693,809.55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36,507,011.56	32,868,943.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606,255.05	701,585.86
销售费用	六、29	3,448,315.18	2,542,080.13
管理费用	六、30	10,733,812.97	9,442,680.79
财务费用	六、31	-441,904.89	1,114,695.02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937,118.78	23,823.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708,048.03	27,30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0,518.03	13,006,583.0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1,128,106.40	78,088.7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1,108.09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97,516.34	13,084,671.8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1,519,012.93	1,898,133.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78,503.41	11,186,537.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78,503.41	11,186,537.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78,503.41	11,186,537.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2.43	-95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2.43	-952.5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2.43	-952.5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2.43	-952.50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80,265.84	11,185,58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80,265.84	11,185,585.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3

法定代表人：王红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利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3	64,153,078.65	59,673,090.29
减：营业成本	十四、3	36,507,011.56	32,868,943.99
税金及附加		606,255.05	701,585.86
销售费用		3,448,315.18	2,542,080.13

管理费用		10,733,812.97	9,442,680.79
财务费用		-441,904.89	1,114,070.85
资产减值损失		937,118.78	23,823.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694,159.62	27,30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56,629.62	13,007,207.26
加：营业外收入		1,128,106.40	78,088.72
减：营业外支出		1,108.09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83,627.93	13,085,295.98
减：所得税费用		1,519,012.93	1,898,133.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4,615.00	11,187,161.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64,615.00	11,187,161.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64,615.00	11,187,161.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3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71,072.79	67,874,988.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4,096,045.91	17,885,90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67,118.70	85,760,89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51,775.53	30,024,657.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73,211.59	12,113,37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1,840.06	7,576,77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9,215,523.62	24,865,26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22,350.80	74,580,07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232.10	11,180,820.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674,000.00	28,94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4,159.62	27,30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368,159.62	29,067,30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1,687.41	246,86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414,000.00	30,64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085,687.41	30,894,86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7,527.79	-1,827,56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5,4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7,198.21	18,495,721.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22,598.21	18,495,721.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47,383.91	27,065,38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26.20	363,994.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693,396.2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85,606.34	27,429,37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6,991.87	-8,933,653.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768.02	419,60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478.39	422,87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0.37	842,478.39

法定代表人：王红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利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71,072.79	67,874,98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96,045.91	17,885,27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67,118.70	85,760,26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51,775.53	30,024,657.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73,211.59	12,113,37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1,840.06	7,576,77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5,523.62	24,864,64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22,350.80	74,579,44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232.10	11,180,820.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674,000.00	28,94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4,159.62	27,30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368,159.62	29,067,30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1,687.41	246,86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414,000.00	30,64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085,687.41	30,894,86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7,527.79	-1,827,56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5,4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7,198.21	18,495,721.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22,598.21	18,495,721.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47,383.91	27,065,38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26.20	363,99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396.2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85,606.34	27,429,37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6,991.87	-8,933,653.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768.02	419,60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478.39	422,87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0.37	842,478.3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1,762.43	-	-	-	-7,027,801.81	-	38,870,43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1,762.43	-	-	-	-7,027,801.81	-	38,870,43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1,762.43	-	565,070.16	-	12,113,433.25	-	41,992,26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762.43	-	-	-	12,678,503.41		12,680,265.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	-	-	-	-	-	29,312,003.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	-	-	-	-	-	29,312,003.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65,070.16	-	-565,070.1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65,070.16	-	-565,070.1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380,000.00	-	-	-	46,832,003.77	-	-	-	565,070.16	-	5,085,631.44	-	80,862,705.37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809.93	-	-	-	-18,214,339.63	-	27,684,85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809.93	-	-	-	-18,214,339.63	-	27,684,85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952.50	-	-	-	11,186,537.82	-	11,185,585.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52.50	-	-	-	11,186,537.82	-	11,185,585.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1,762.43	-	-	-	-	-7,027,801.81	-	38,870,435.76

法定代表人：王红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利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	-	-	-	-7,013,913.40	38,886,08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	-	-	-	-7,013,913.40	38,886,08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	-	565,070.16	-	12,099,544.84	41,976,61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664,615.00	12,664,61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	-	-	-	-	29,312,003.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80,000.00	-	-	-	26,732,003.77	-	-	-	-	-	-	29,312,003.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65,070.16	-	-565,070.1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65,070.16	-	-565,070.1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380,000.00	-	-	-	46,832,003.77	-	-	-	565,070.16	-	5,085,631.44	80,862,705.3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	-	-	-	-18,201,075.39	27,698,92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	-	-	-	-18,201,075.39	27,698,92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	-	-	-	-	-	-	-	-	-	11,187,161.99	11,187,161.99

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11,187,161.99	11,187,161.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800,000.00	-	-	-	20,100,000.00	-	-	-	-	-	-7,013,913.40	38,886,086.60

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3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 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 10 幢 C 座 101、二楼 202-A、202、三楼 301、四楼 408-412。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各类高低压连接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EV 线及充电线、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连接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货运; 相关充电产品、供配电产品、连接产品的质量鉴定、检查、检测(凭有效《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

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从事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研发与销售；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的经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2 “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

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

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

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

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

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以考虑证券价格的历史性波动为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

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2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并扣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部分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根据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测试结果表明收回可能性极小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

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

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

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

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款。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

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公司规定并考虑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年限等，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的生活补贴、医药费用等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

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合同商品发货给客户后，通过与客户确认发货商品数量、型号及质量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

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

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

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

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表。

(2) 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2446），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21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7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7年1月1日，年末指2017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7年度，“上年”指2016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6,710.37	842,478.39
其他货币资金	6,629,698.42	3,716,178.67
合计	6,636,408.79	4,558,657.0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29,698.42	3,716,178.67
合计	6,629,698.42	3,716,178.6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724,636.11	7,614,656.39
合计	19,724,636.11	7,614,656.39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42,705.60
合计	2,142,705.60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8,923.46	-
合计	1,208,923.46	-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992,955.82	97.06	1,613,449.95	5.21	29,379,505.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39,900.90	2.94	939,900.90	100.00	-
合计	31,932,856.72	100.00	2,553,350.85	8.00	29,379,505.8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858,287.81	94.05	749,232.35	5.04	14,109,055.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39,900.90	5.95	939,900.90	100.00	-
合计	15,798,188.71	100.00	1,689,133.25	10.69	14,109,055.46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935,786.69	1,496,789.33	5.00
1-2年	1,026,330.88	102,633.09	10.00
2-3年	6,958.00	2,087.40	30.00
3-4年	23,880.25	11,940.13	50.00
合计	30,992,955.82	1,613,449.95	5.21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东莞市华田源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534,447.60	534,447.6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慈溪市佳兴电器有限公司	178,983.30	178,983.30	100.00	涉诉讼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吴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4,625.00	14,625.0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通贸电子有限公司	1,620.00	1,620.0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品川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210,225.00	210,225.00	100.00	客户不确认，待沟通解决
合计	939,900.90	939,900.90	100.00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217.60 元。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款项性质
客户 1	25,631,070.74	80.27	1,281,553.54	货款
客户 2	1,144,177.86	3.58	114,417.79	货款
客户 3	1,053,584.56	3.30	52,679.23	货款
客户 4	842,459.72	2.64	42,122.99	货款
客户 5	534,447.60	1.67	534,447.60	货款
合计	29,205,740.48	91.46	2,025,221.15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15,167.92	96.44	337,287.13	95.74
1 至 2 年	44,828.30	3.56	15,000.00	4.26
合计	1,259,996.22	100.00	352,287.1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391,000.00	1 年以内	31.03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237,986.47	1 年以内	18.89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34,248.00	1 年以内	10.65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14,712.50	1 年以内	9.10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61,023.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84
合计		938,970.17		74.5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1,441.04	100.00	115,923.93	8.39	1,265,51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81,441.04	100.00	115,923.93	8.39	1,265,517.1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1,702.49	100	52,546.37	5.04	989,156.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41,702.49	100	52,546.37	5.04	989,156.12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1,603.54	23,580.18	5.00
1-2 年	903,137.50	90,313.75	10.00
2-3 年	6,600.00	1,980.00	30.00
3-4 年	100.00	50.00	50.00
合计	1,381,441.04	115,923.93	8.3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377.5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86,030.29	190.62
保证金	1,173,410.75	909,837.50
员工备用金	22,000.00	67,882.49
其他	-	63,791.88
合计	1,381,441.04	1,041,702.4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王红梅	水电、房租押金	1,107,310.75	1 年以内、1-2 年	80.16	100,522.41
深圳市瑞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80,000.00	1 年以内	5.79	4,00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62	2,500.00
员工社保	社保	48,329.81	1 年以内	3.50	2,416.49
员工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26,013.37	1 年以内	1.88	1,300.67
合计		1,311,653.93		94.95	110,739.57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30,128.44	-	6,930,128.44
周转材料	961,839.46	-	961,839.46
在产品	2,204,845.54	-	2,204,845.54
库存商品	5,292,350.95	83,875.85	5,208,475.1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3,916,974.40	-	3,916,974.40
合计	19,306,138.79	83,875.85	19,222,262.9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31,792.17	-	5,384,499.72
周转材料	784,056.24	-	784,056.24
在产品	1,074,284.33	-	921,576.78
库存商品	2,848,168.55	74,352.23	2,773,816.32
发出商品	2,105,679.70	-	2,105,679.70
合计	12,043,980.99	74,352.23	11,969,628.76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9,440,000.00	1,7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8,680.46	211,788.79
合计	19,448,680.46	1,911,788.79

注：理财产品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245,974.06	483,059.54	1,094,729.68	28,823,763.28
2、本年增加金额	1,547,934.44	24,892.10	507,984.00	2,080,810.54
(1) 购置	1,547,934.44	24,892.10	507,984.00	2,080,810.54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及电子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年末余额	28,793,908.50	507,951.64	1,602,713.68	30,904,573.8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391,661.77	113,769.29	770,200.85	15,275,631.91
2、本年增加金额	2,575,312.84	86,030.31	95,098.26	2,756,441.41
(1) 计提	2,575,312.84	86,030.31	95,098.26	2,756,441.4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年末余额	16,966,974.61	199,799.60	865,299.11	18,032,073.3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826,933.89	308,152.04	737,414.57	12,872,500.50
2、年初账面价值	12,854,312.29	369,290.25	324,528.83	13,548,131.37

(2) 2017 年度计提折旧 2,756,441.41 元。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固定资产闲置的情况。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	407,950.41	-	407,950.41	-	-	-
笼绞机安装工程	54,299.45	-	54,299.45	-	-	-
两化融合工程	167,307.52	-	167,307.52	-	-	-
合计	629,557.38	-	629,557.38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689.32	28,375.00	32,064.32
2、本年增加金额	1,067,311.74	-	1,067,311.74
(1) 购置	1,067,311.74	-	1,067,311.74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年末余额	1,071,001.06	28,375.00	1,099,376.0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81.88	21,853.42	25,235.30
2、本年增加金额	96,525.26	910.08	97,435.34
(1) 计提	96,525.26	910.08	97,435.34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年末余额	99,907.14	22,763.50	122,670.6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71,093.92	5,611.50	976,705.42
2、年初账面价值	307.44	6,521.58	6,829.02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装修工程	-	1,161,390.57	19,356.51	-	1,142,034.06
合计	-	1,161,390.57	19,356.51	-	1,142,034.06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53,150.63	412,972.60	1,816,031.85	272,282.28
可抵扣亏损	-	-	981,485.06	147,222.76
递延收益	4,0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753,150.63	1,012,972.60	6,797,516.91	1,019,505.04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	1,430,000.00
信用借款	155.23	340.93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5.23	1,430,340.93

注：2017年7月8日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借款155.23元，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8日至2018年4月19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55.23元。

14、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84,524.49	4,703,979.09
合计	12,384,524.49	4,703,979.09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1,312,597.12	5,774,045.15
1-2年	139,024.00	49,717.69
2-3年	48,845.69	-
合计	11,500,466.81	5,823,762.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3,074.60	30,090.95
1-2年	13,858.00	-
合计	36,932.60	30,090.95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04,583.05	14,194,391.04	13,458,638.83	1,740,335.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075.36	856,427.47	918,502.83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1,066,658.41	15,050,818.51	14,377,141.66	1,740,335.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5,678.57	12,392,773.32	11,648,116.63	1,740,335.26
2、职工福利费	-	1,376,687.16	1,376,687.16	-
3、社会保险费	8,904.48	122,851.33	131,755.8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49.46	100,017.73	107,267.19	-
工伤保险费	279.72	3,859.16	4,138.88	-
生育保险费	1,375.30	18,974.44	20,349.74	-
4、住房公积金	-	247,177.72	247,177.7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4,901.51	54,901.51	-
合计	1,004,583.05	14,194,391.04	13,458,638.83	1,740,335.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8,805.16	811,309.88	870,115.04	-
2、失业保险费	3,270.20	45,117.59	48,387.79	-
合计	62,075.36	856,427.47	918,502.83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48,602.86	-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402.20	-
教育费附加	34,458.09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972.06	-
个人所得税	16,002.48	12,072.40
印花税	3,335.50	418.70
应交企业所得税	1,512,480.49	-
合计	2,818,253.68	12,491.10

19、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0	2,632.71
合计	3.70	2,632.71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及代垫费	102,742.23	53,260.35
电费及运费	124,658.09	86,043.00
合计	227,400.32	139,303.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1、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辐照交联材料产业化项目	4,000,000.00	-	-	4,000,000.00	项目未验收用于专项工程建设
合计	4,000,000.00	-	-	4,000,00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辐照交联材料产业化项目	4,000,000.00	-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00,000.00	-	-	-	4,000,000.00	-

22、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800,000.00	2,580,000.00	-	-	-	2,580,000.00	28,380,000.00

注：2017年2月9日，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现向2名投资者：深圳朴素至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锋明道新三板汇泰基金共计发行股份2,580,000.00股，共计募集资金30,005,400.00元，其中2,580,000.00元计股本，超出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0,100,000.00	27,425,400.00	693,396.23	46,832,003.77
合计	20,100,000.00	27,425,400.00	693,396.23	46,832,003.77

注：详见本附注六、22。

2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	----	--------	----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余额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2.43	-	-1,762.43	-	-	-	-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2.43	-	-1,762.4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62.43	-	-1,762.43	-	-	-	-

25、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565,070.16	-	565,070.16
合计	-	565,070.16	-	565,070.16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027,801.81	-18,214,339.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027,801.81	-18,214,339.6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8,503.41	11,186,537.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5,070.16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085,631.44	-7,027,801.81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合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2) 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材料技术产品	3,992,534.35	3,282,170.80	3,456,206.15	2,830,287.22
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	57,106,031.37	31,416,771.19	55,142,611.83	29,420,527.68
充电技术产品	136,383.86	80,146.33	989,633.90	567,456.08
轨道交通技术产品	2,749,580.26	1,630,100.89	84,638.41	50,673.01
清洁能源技术产品	150,778.89	87,186.45	-	-
机器人技术产品	17,769.92	10,635.90	-	-
合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705.13	401,928.47
教育费附加	139,587.91	172,255.08
地方教育附加	93,058.61	114,836.72
印花税	46,398.60	12,445.59
车船使用税	1,504.80	120.00
合计	606,255.05	701,585.86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1,022,715.22	621,832.74
折旧费	18,854.36	12,220.96
差旅费	726,615.74	532,785.96
业务招待费	80,924.00	27,865.9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86,817.84	110,797.76
运输费	832,999.99	987,072.82
办公费	350,339.43	235,503.93
租赁费	15,028.60	14,000.02
顾问费	114,020.00	-
合计	3,448,315.18	2,542,080.13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4,887,147.39	3,090,035.55
办公费	582,310.19	505,758.16
研发费	3,608,866.39	2,849,348.61
租赁费	768,111.86	715,500.01
差旅费	86,608.15	181,295.40
中介服务费	469,297.95	1,701,592.37
修理费	92,905.41	248,787.70
折旧费	176,773.81	148,715.03
无形资产摊销	55,484.37	1,64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07.45	-
合计	10,733,812.97	9,442,680.79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5,173.80	363,994.83
减：利息收入	57,133.31	59,573.63
利息净支出	-512,307.11	304,421.20
银行手续费	16,282.49	7,952.52
汇兑损益	-	0.11
贴现息支出	54,119.73	802,321.19
合计	-441,904.89	1,114,695.02

注：利息支出中包含公司本期实际发生利息支出 44,826.20 元，本期收到深圳市宝安区财政部门贴息补助 500,000.00 元。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927,595.16	12,289.68
存货跌价损失	9,523.62	11,534.08
合计	937,118.78	23,823.76

33、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94,159.62	27,302.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88.41	-
合计	708,048.03	27,302.35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78,088.72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128,106.40	-	1,128,106.4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128,106.40	78,088.72	1,128,106.4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	-	1,000.00
滞纳金支出	108.09	-	108.09
合计	1,108.09	-	1,108.09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2,480.49	-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32.44	1,898,133.99
合计	1,519,012.93	1,898,133.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97,516.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9,627.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05,997.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6,642.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其他	-351,259.21
所得税费用	1,519,012.93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57,133.31	59,573.63
往来款	3,344,448.15	10,472,164.17
保证金	10,694,464.45	7,354,166.22
合计	14,096,045.91	17,885,904.0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	13,871,557.45	7,602,389.69
付现费用	5,186,319.45	6,272,960.00
往来款	157,646.72	10,989,916.48
合计	19,215,523.62	24,865,266.17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筹资费用	693,396.23	-
合计	693,396.23	-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78,503.41	11,186,537.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7,118.78	23,823.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56,441.41	2,717,801.95
无形资产摊销	97,435.34	1,64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356.5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8,08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826.20	363,994.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8,048.03	-27,30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2.44	1,898,13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62,157.80	-3,089,157.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56,867.78	-748,46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31,627.42	-1,068,105.9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232.10	11,180,820.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0.37	842,478.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2,478.39	422,87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768.02	419,604.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6,710.37	842,478.3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10.37	842,478.3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0.37	842,478.39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29,698.42	银行保证金
应收票据	2,142,705.60	应收票据质押
理财产品	3,600,000.00	理财产品质押
合计	12,372,404.02	

40、政府补助

1、本年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企业上市培育资助费	600,000.00	-	-	-	-	600,000.00	-	是
新三板挂牌补贴项目资助经费	500,000.00	-	-	-	-	500,000.00	-	是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28,106.40	-	-	-	-	28,106.40	-	是
政府贴息	500,000.00	-	-	-	-	-	500,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辐照交联材料产业化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	-	-	-	-	是
合计	5,628,106.40	4,000,000.00	-	-	-	-1,128,106.40	500,000.00	—

2、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企业上市培育资助费	-	-	600,000.00	-
新三板挂牌补贴项目资助经费	-	-	500,000.00	-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	-	28,106.40	-
政府贴息	-	-	-	500,000.00
合计	-	-	1,128,106.40	50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	100.00	注销	2017年9月11日	公司注销	13,888.41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	-	-	-	不适用	1,762.43

注：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已申请注销，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公司处于
 休止活动状态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	设立

注：香港住美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住美）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成立，系住美公司 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住美认缴的注册资本为港币 20.00 万元，股东住美公司未缴纳认缴的注册资本，故香港住美实收资本为零。香港住美于本年已申请注销，详见本附注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是指汇率、利率以及其它市场因素等引起金融工具价值变化，进而可能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目前无以外币计价的资产或负债，也未发生涉及外汇的业务，不承担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

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目前无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不承担利率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本公司客户或者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者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工具的价值，从而给本公司带损失的风险。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每项金融资产（全部为对外股权投资）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全面的事前尽职调查，并落实资产反担保或保全措施，确保公司的对外投资的安全。

本公司对所有重要客户核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采取积极的信用政策，以控制应收账款的总量，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无已逾期或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1）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对应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以及往来款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备注
王红梅	实际控制人	74.70	74.70	

注：王红梅直接持有公司 74.70% 的股权；王红梅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能对公司经营管理施加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持股 7.40%
深圳朴素至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持股 6.06%
库群星	本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持股 5.29%
王鹏亮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3.52%
鼎锋明道新三板汇泰基金	本公司股东，持股 3.03%
王建红	董事、副总经理
廖琳琳	董事、董秘、财务负责人
程强	监事
龚成元	监事
杨洲	监事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王红梅	厂房、食堂、宿舍	1,976,723.25	1,772,550.00

注：租赁期间为 2016-1-1 至 2017-9-30；续租期间为 2017-10-1 至 2020-9-30。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红梅、库群星	8,300,000.00	2016-9-29	2017-9-30	是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83,267.10	1,029,179.72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红梅	1,107,310.75	100,522.41	903,137.50	45,156.88
合计	1,107,310.75	100,522.41	903,137.50	45,156.8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8年	2,589,243.00	-
2019年	2,589,243.00	-
2020年	1,941,932.25	-
合计	7,120,418.25	-

2、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992,955.82	97.06	1,613,449.95	5.21	29,379,505.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39,900.90	2.94	939,900.90	100.00	-
合计	31,932,856.72	100.00	2,553,350.85	8.00	29,379,505.8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858,287.81	94.05	749,232.35	5.04	14,109,055.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39,900.90	5.95	939,900.90	100.00	-
合计	15,798,188.71	100.00	1,689,133.25	10.69	14,109,055.46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935,786.69	1,496,789.33	5.00
1-2 年	1,026,330.88	102,633.09	10.00
2-3 年	6,958.00	2,087.40	30.00
3-4 年	23,880.25	11,940.13	50.00
合计	30,992,955.82	1,613,449.95	5.21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东莞市华田源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534,447.60	534,447.6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慈溪市佳兴电器有限公司	178,983.30	178,983.30	100.00	涉诉讼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昊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4,625.00	14,625.0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通贸电子有限公司	1,620.00	1,620.00	100.00	无法联系客户，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品川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210,225.00	210,225.00	100.00	客户不确认，待沟通解决
合计	939,900.90	939,900.90	100.00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217.60 元。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款项性质
客户 1	25,631,070.74	80.27	1,281,553.54	货款
客户 2	1,144,177.86	3.58	114,417.79	货款
客户 3	1,053,584.56	3.30	52,679.23	货款
客户 4	842,459.72	2.64	42,122.99	货款
客户 5	534,447.60	1.67	534,447.60	货款
合计	29,205,740.48	91.46	2,025,221.1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1,441.04	100.00	115,923.93	8.39	1,265,51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81,441.04	100.00	115,923.93	8.39	1,265,517.1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1,702.49	100	52,546.37	5.04	989,156.1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41,702.49	100	52,546.37	5.04	989,156.12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1,603.54	23,580.18	5.00
1-2 年	903,137.50	90,313.75	10.00
2-3 年	6,600.00	1,980.00	30.00
3-4 年	100.00	50.00	50.00
合计	1,381,441.04	115,923.93	8.3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377.5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86,030.29	190.62
保证金	1,173,410.75	909,837.50
员工备用金	22,000.00	67,882.49
其他	-	63,791.88
合计	1,381,441.04	1,041,702.4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王红梅	水电、房租押金	1,107,310.75	1 年以内、1-2 年	80.16	100,522.41
深圳市瑞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80,000.00	1 年以内	5.79	4,00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62	2,5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员工社保	社保	48,329.81	1年以内	3.50	2,416.49
员工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26,013.37	1年以内	1.88	1,300.67
合计		1,311,653.93		94.95	110,739.57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合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2) 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材料技术产品	3,992,534.35	3,282,170.80	3,456,206.15	2,830,287.22
新能源汽车技术产品	57,106,031.37	31,416,771.19	55,142,611.83	29,420,527.68
充电技术产品	136,383.86	80,146.33	989,633.90	567,456.08
轨道交通技术产品	2,749,580.26	1,630,100.89	84,638.41	50,673.01
清洁能源技术产品	150,778.89	87,186.45	-	-
机器人技术产品	17,769.92	10,635.90	-	-
合计	64,153,078.65	36,507,011.56	59,673,090.29	32,868,943.99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94,159.62	27,302.35
合计	694,159.62	27,302.35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888.41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8,106.4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159.6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2,335,046.34	-

项目	金额	说明
所得税影响额	350,256.9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1,984,789.39	-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8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2	0.39	0.39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